

文化中心

本期會刊雜誌主題的設定原本為「文化建設」，經討論後認為議題範圍太廣，以短短一期的雜誌篇幅，講述的內容恐會流於鬆散而無法聚焦，因此就決定以「文化中心」為本期會刊雜誌的主題。總計邀集這個領域的學者專家及民間文化設施營運者共9篇稿件，從文化設施政策擬定、規劃、設計、營運、更新等觀點，來探討我國文化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談到文化中心，大多數人直覺的反應認為是各縣市設立的文化中心。台灣於民國六十年代末期經國先生擔任行政院長任內，開始從事大規模的文化硬體設施建設，短短不到十年的時間，除了北高兩個直轄市之外的21個縣市文化中心陸續完工啟用。這些「文化中心」集合圖書、展示、演藝等文化活動場所於一身，從啟用初期被指責為「蚊子館」到後來逐漸成為各縣市文化政策與文化活動推展的核心重鎮，乃至於各縣市政府再積極爭取經費，設立第二個甚至第三個「文化中心」，再再見證了台灣文化發展的軌跡。時至今日，台灣各地各種各樣的「文化中心」林立，使得文化發展呈現出豐富多元的景象。

然而國人參與文化活動的意願與習慣歐美日等先進國家相比，尚有進一步提升的空間，再加上各級政府的財政日益窘迫，無法編列足夠的人員與經費，使文化設施的營運顯得力不從心，甚至有多處場館因使用效益

過低，再度遭受到「蚊子館」之非議。

經過這樣一個輪迴的發展，政府與民眾漸漸意識到「文化中心」並非不要錢的午餐，從設施興建的必要性分析、設施定位與內容的研擬、設施的規劃設計與施工，一直到設施完工啟用後的營運管理，都必須經過縝密的討論與計畫，才能讓「文化中心」永續經營。

台灣建築學會於2000年及2012年兩度接受當時行政院文建會之委託，進行縣市文化中心所屬館舍更新計畫執行成果之評估，本期雜誌內容會針對兩次縣市文化中心大規模整建與修繕內容做一比較，並有三位隨行現勘訪視委員，在審視目前縣市文化中心營運現況後，對其未來發展與對文化設施政策提出建言。

「文化中心」雖然是優質的公共財，但卻不是會生財的金雞母，所以在台灣較具規模的文化設施大多由公部門直接經營，民間參與營運者不僅規模偏小，且普遍以文化設施附屬的餐飲與販售為主，類似奇美文化基金會以民間力量獨立經營一大型博物館的案例並不多見。因此，本期特邀該基金會講述奇美博物館之經營理念與營運情形，特此感謝。



本期特約主編

高苑科技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謝育穎